

新华通讯社主管  
中国证券报有限责任公司主办  
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上市公司信息  
新华网网址: http://www.xinhuanet.com



中国证券报微信号  
xhszsb



中国证券报  
App

# 中国 证券报

CHINA SECURITIES JOURNAL

理财周刊

A 卷 / 理财 16 版  
B 卷 / 信息披露 228 版  
本期 244 版 总第 7337 期  
2018 年 10 月 27 日 星期六



中国证券报微博  
http://t.qq.com/zgqzbs



金牛理财网微信号  
jinniuicai

更多即时资讯请登录中证网 [www.cs.com.cn](http://www.cs.com.cn) 更多理财信息请登录金牛理财网 [www.jnlc.com](http://www.jnlc.com)

A02

## 潘功胜： 债市融资支持工具 实施严格风险管理



中国人民银行副行长、国家外汇管理局局长潘功胜26日表示,民营企业债券融资支持工具在具体运作上由央行通过再贷款提供部分初始资金,专业机构进行市场化运作,债券市场融资支持工具完全按照市场化运作,实施严格的风险管理。

A05

## 首席论道： 财政政策空间 依然很大



本期中国证券报邀请到招商银行研究院资本市场研究所所长刘东亮,招商证券首席宏观分析师谢亚轩和长江证券研究所宏观部负责人赵伟就当前宏观局势进行分析。他们认为,中央财政空间依然很大。

# 2018天府金融论坛在成都举行

尹力表示,四川将加快建设国家西部金融中心,大力推动创新驱动发展

□本报记者 陈莹莹

26日,由四川省人民政府、新华通讯社联合指导,四川省金融工作局、四川省科学技术厅、成都市人民政府、中国财富传媒集团共同主办的“科技金融与创新驱动——2018天府金融论坛”在成都隆重举行。四川省委副书记、省长尹力出席并致辞。尹力在致辞中表示,四川将加快建设国家西部金融中心,大力推动创新驱动发展。

尹力指出,近年来,四川省委省政府坚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决策部署,大力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不断深化金融改革创新,金融整体实力稳步提升,创新创业蓬勃发展,金融与科技实现融合发展,科技金融服务体系初步形成。2018天府金融论坛以“科技金融与创新驱动”为主题,是贯彻落实中央决策部署的重要举措,对推动金融服务创新发展,夯实现代化经济体系战略支撑,全面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他表示,四川将进一步深化改革开放,大力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优化良好营商环境。一是加快建设国家西部金融中心,深度融入“一带一路”建设、长江经济带发展和新一轮西部开发开放,打造金融产业集聚区、中西部区域资本市场高地、中西部金融结算高地。二是大力推动创新驱动发展,充分发挥四川科教资源优势,突出创新企业、创新人才、创新平台“三个重点”,提升基础研究、技术攻关、成果转化“三个能力”,打通军民融合、科技与经济结合,科技与金融结合“三个通道”,加快建设国家创新驱动发展先行省。三是积极促进科技金融与创新驱动深度融合,着力打造科技金融创新示范区、数字普惠金融服务示范区,加快构建实体经济、科技创新、现代金融、人力资源协同发展的产业体系,集聚和用好战略科技创新资源,为建设国家军民融合创新示范区强化金融支撑。四是努力营造良好金融环境,推动出台《四川省地方金融条例》,制定金融服务实体经济专项措施,完善小微企业金融服务体系,推进资本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建立符合国际规则的营商环境指标体系和评价机制,全面实行外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

新华社原副社长路建平出席论坛并致辞。他表示,今年论坛主题抓住了各方关注的重点:国际经济形势如何向有利于我国的方向发展,国内经济发展如何



四川省委书记、省长尹力在2018天府金融论坛上致辞

本报记者 车亮 摄

向好的方向变化、如何向高质量转变。三个大的转变要求我们抓住经济发展中的核心要义,从科技和金融融合发展等多个方面寻找破题之策。

十三届全国政协经济委员会副主任、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原副主任刘世锦就科技金融如何服务实体经济提出五点看法。一是有效且充分地促进金融领域中的竞争。二是对民营经济提供有效支持。三是通过供应链金融提升生产和流通效率,可降低相关企业融资成本。因此,供应链金融发展的潜力很大。四是促进创新和转型升级。五是政府提供公共产品长期融资的机制也需要创新。

论坛由四川省副省长李宇泽主持,四川省政协副主席、省金融工作局局长欧阳泽华,四川省政府秘书长唐利民,原中国保监会副主席周延礼等出席论坛。国内外金融企业、科技企业、上市公司负责人,国内外媒体和财经金融界、科技界人士以及各市(州)、县(市、区)有关负责人共计300余人参加论坛,围绕金融如何更好服务科技发展、实体经济与创新驱动、普惠金融与乡村振兴、金融科技与金融创新等话题展开深度讨论与对话。除主论坛外,2018天府金融论坛还包括2018天府金融指数发布会暨四川省科技金融发展规划(2018—2020年)发布会和10个专业论坛。

# 证监会：建立纾困专项债审核绿色通道

适用即报即审政策

□本报记者 徐昭

近日,部分机构在交易所发行专项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于纾解民营企业融资困境及上市公司股票质押风险,中国证监会新闻发言人常德鹏26日在答记者问时表示,为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打好防范化解风险攻坚战决策部署,解决民营企业融资难问题,证监会支持符合条件的机构通过发行专项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门用于纾解民营企业融资困境及化解上市公司股票质押风险。

常德鹏介绍,日前,深圳市投资控股有

限公司、北京海淀科技金融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已完成首批专项公司债券的发行。同时,还有多家相关机构主体提出发行意向,沪、深交易所正在积极沟通对接。

常德鹏强调,证监会下一步将会同沪、深交易所对该类专项公司债券审核建立“绿色通道”,实行专人对接、专项审核,适用即报即审政策,提高发行效率,积极发挥交易所债券市场对纾解民营企业融资困境及防范化解上市公司股票质押风险的支持作用。

中国证券业协会同日消息,协会推动

11家证券公司设立的证券行业支持民营企业发展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已取得实质进展并进入实操阶段。

协会表示,在积极推动市场化化解股权质押风险,支持民营企业持续健康发展方面,协会大力支持鼓励证券公司发挥投资银行专业优势和组织交易的能力,积极寻求更多其他途径,化解民营企业融资困境。

10月26日,由民族证券牵头主承销、东兴证券联席主承销的“北京海淀科技金融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纾困专项债”,由国信证券牵头主承销,银河证券联席主承

销的“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纾困专项债券”分别在上交所和深交所发行。这两只纾困债券的成功发行具有重要的示范作用,旨在充分利用资本市场融资功能,拓宽化解民营企业流动性风险资金渠道。

协会强调,证券公司积极贯彻落实国务院副总理刘鹤关于支持民营企业健康发展工作要求,利用市场化方式纾解民营企业流动性压力。他们的努力和探索值得肯定。下一步,协会将继续支持、鼓励证券公司采用市场化、多样化、个性化的方式,创新性地服务和支撑民营经济稳健发展。

# 银保监会拟取消险资开展股权投资行业范围限制

险资将优先配置高股息率标的

□本报记者 程竹

银保监会26日发布《保险资金股权投资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股权办法》),拟取消保险资金开展股权投资行业的范围限制,通过“负面清单+正面引导”机制提升保险资金服务实体经济能力。

“《股权办法》一方面丰富了险资投资渠道和范围,有利于保险资产管理企业分散风险、提高潜在收益;另一方面,在当前市场环境下降入市有利于增加市场资金流动性。”多位险企人士同日对中国证券报记者表示,险资可能会优先配置高股息率标的,因为其具备相对高的安全边际。

## 赋予保险机构投资自主权

为进一步提升保险资金服务实体经济质效,规范保险资金股权投资行为,有效防范金融风险,银保监会对《保险资金投资股

权暂行办法》进行了修订,并就修订后的《股权办法》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修订后的《股权办法》共七章四十四条。本次修订调整的主要内容如下:一是取消保险资金开展股权投资的行业范围限制,赋予保险机构更多的投资自主权。二是降低保险资金直接投资股权仅限于保险类企业、非保险类金融企业和与保险业务相关的现代农业企业、新型商贸流通企业的直接股权投资。总体而言,保险资金直接投资股权范围仍有限,对保险资金获取稳定收益产生一定程度的约束。

“根据此前的《保险资金股权投资暂行办法》,保险资金直接投资股权仅限于保险类企业、非保险类金融企业和与保险业务相关的现代农业企业、新型商贸流通企业的直接股权投资。总体而言,保险资金直接投资股权范围仍有限,对保险资金获取稳定收益产生一定程度的约束。”

徐承远认为,《股权办法》取消范围限制后,保险资金开展股权投资的行业范围将大幅扩大,投资积极性将有所提升。保险机构将拥有更多投资自主权,投资处于成长期或是战略性新兴产业企业,优化资产配置结构和提高投资收益。

## 优先配置高股息率标的

多位险企人士表示,取消保险资金开展股权投资的行业范围限制,保险资金或重点支持有市场、有前景、有技术优势的行业和领域,促进经济提质增效。

某北京中小型保险公司负责人认为,保险资金具有期限长、资金量大、投资风格稳健等特点,放开行业和企业类型限制后,保险资金可能会投资的领域有:第一,保险资金可投资国家重点扶持的资源、基础设施,响应国家政策,获取较为稳定的投资回报;第二,保险资金可投资现代农业等行业,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供助力;第三,保险资

金可投资于有发展潜力的科技型企业,会加大对中国制造业2025清单相关行业投资。

川财证券分析师杨欢说,在当前市场环境下保险资金入市有利于增加市场资金流动性。“保险资金可能会优先配置高股息率标的,因为其具备相对高的安全边际。在A股三千余只标的中,去年共有433只标的股息率高于3%。其中,房地产、汽车、化工行业标的占多数。”

“尽管丰富投资渠道可分散风险,但考虑到A股近期走势,目前保险资金可能会先综合考虑风险和收益进行小规模投资,待时机成熟再提高投资比例,扩大投资规模。”一位保险资管人士表示。

上述保险资管人士说,保险资金将把握新经济成长特征,将战略性新兴产业企业和优质民营企业纳入核心资产范围。保险资金通过公开市场长期股权投资、战略投资、优先股和非公开市场股权投资等长期持有核心资产,(下转A02版)

# 证监会依法规范支持 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行为

□本报记者 徐昭

26日,第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决定》(以下简称《修改决定》),对《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有关公司股份回购的规定进行了专项修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证监会将认真贯彻落实《修改决定》,依法规范与支持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行为。

股份回购是指公司收购本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是国际通行的公司实施并购重组、优化治理结构、稳定股价的重要手段,已是资本市场的一项基础性制度安排。此次公司法修改立足当下,又着眼长远,针对现行规定存在的允许股份回购的情形较少,实施程序较为复杂,回购后公司持有的期限较短,难以适应公司特别是上市公司股份回购的实际需要等问题,适当补充完善允许股份回购的情形,适当简化股份回购的决策程序,适当提高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数量上限和延长公司持有回购股份期限,建立健全上市公司库存股制度,并补充了上市公司股份回购的规范要求。

《修改决定》进一步夯实和完善了资本市场基础性制度,为促进资本市场稳定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力法律支持,意义重大:

一是有助于提升上市公司质量。《修改决定》允许公司选择适当时机回购本公司股份,将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调整股权结构和管理风险的能力,提高上市公司的整体质量和投资价值,推动公司治理体系建设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二是有助于健全金融资本管理体制,深化金融改革。《修改决定》通过增加回购情形,为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或者员工持股计划以及发行可转债提供股份来源,既有利于上市金融企业建立长效激励机制,形成资本所有者和劳动者的利益共同体,提高企业资本运营效益,提升投资者回报能力;也有利于增强可转债品种的便利性,拓展公司融资渠道,改善公司资本结构,完善资本市场功能,进一步提升资本市场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

三是有助于维护广大中小投资者权益,促进资本市场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完善股份回购制度,增加股份回购情形,允许上市公司为维护公司整体价值及广大中小投资者股东权益进行股份回购,(下转A02版)

# 新三板存量改革三箭齐发 增量改革值得期待

□本报记者 李慧敏 实习记者 胡雨 张兴旺

26日,全国股转公司发布《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非上市公司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务指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做市商评价办法(试行)》等多项政策,对新三板市场股票定向发行制度、并购重组制度、做市商制度等存量制度进行优化改革。业内人士表示,这一系列政策是对现有制度的全面优化和完善,后续增量改革值得期待。

## 出台授权发行制度

2013年以来,新三板市场在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完善直接融资体系方面取得了积极成效。随着市场发展,现行股票发行制度存在进一步改进空间。此次,全国股转公司发布了《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并对配套指引、指南进行了修订完善。

从具体内容看,一是实施并轨审查机制,将签订三方监管协议、会计师事务所验资、主办券商及律师出具意见等外部发行程序调整为并联运行,将全国股转公司审查介入时点提前至发行方案等信息披露环节,将出具备案登记函环节的审查内容简化为发行数据核验对比,缩短募集资金闲置时长。经测算,挂牌公司募集资金平均闲置时长可缩短20天以上。二是推出授权发行制度,规定“年度股东大会一次决策、董事会分次实施”的授权发行制度,提高小额发行决策效率,初期规定小额发行的标准为授权期限内累计募集资金不超过1000万元。在授权发行制度推出后,挂牌公司小额融资内部决策时间可缩短15天以上。另经测算,大约20%挂牌公司融资需求可通过授权发行方式实现。三是坚持负面清单管理,优化募集资金监管要求,对不以融资为直接目的的发行,不再要求进行募集资金用途必要性和合理性分析,对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不再强制要求量化测算。四是明确关联方回避表决要求,对不同情形下表决权回避制度的执行进行规定,防范监管套利。五是明确终止备案审查情形及相关风险配套防控机制,落实规则监管。(下转A02版)

国内统一刊号:CN11-0207(周六刊)	本社地址:北京市宣武门大街甲97号
国内邮发代号:1-175	邮编:100031 电子邮箱:zsb@zsb.com.cn
单独征订:国内统一刊号 CN11-0114(周一)	发行部电话:63070324
国内邮发代号:81-175	传真:63070321
国外代号:01228	各埠邮费均可自理
各埠邮费均可自理	本报监督电话:63072288
北京 上海 广州 武汉 海口 成都 沈阳	专用邮箱:ycig@xinhua.cn
西安 南京 福州 重庆 深圳 济南 杭州	责任编辑:吕 强 版式设计:毕莉菲
郑州 昆明 南昌 石家庄 太原 无锡	图片编辑:王建华 美 编:韩雨丰
同时印刷	